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2017-035



## 关于本公司获得房地产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通过拍卖方式取得厦门市同安区同安新城滨海旅游路西侧地块（宗地编号：2017TP02，项目具体位置见图1），项目用地面积约为14595平方米，规划容积率面积为32000平方米，成交总价为100800万元。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100%权益。

公司通过拍卖方式取得莆田市荔城区西天尾镇溪白村荔园北路西侧地块（宗地编号：PS拍-2017-07号，项目具体位置见图2），项目用地面积约为51559平方米，规划容积率面积约为128897平方米，成交总价为138500万元。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100%权益，并拟引入合作方共同开发。

公司通过合作方式取得合肥市滨湖区贵阳路南侧地块（宗地编号：BH2016-15，项目具体位置见图3），项目用地面积约为115492平方米，规划容积率面积约为254081平方米，我方需支付价款为58740万元。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33%权益。

公司通过拍卖方式取得青岛市城阳区城阳街道环城北路北侧地块（宗地编号：青土城交字（2016）227-1号、青土城交字（2016）227-2号，项目具体位置见图4），项目用地面积为114320平方米，规划容积率面积为228640平方米，成交总价约为31582万元。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42%权益。

公司通过拍卖方式取得衡水市桃城区隆兴路北侧地块（宗地编号：2016-桃18号、2016-桃19号，项目具体位置见图5），项目用地面积约为136307平方米，规划容积率面积约为340767平方米，成交总价约为185036万元。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100%权益。

公司通过挂牌方式取得盐城市亭湖新区亭湖大道南侧地块（宗地编号：20170701，项目具体位置见图6），项目用地面积为77567平方米，规划容积率面积约为139621平方米，成交总价约为76714万元。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100%权益，并拟引入合作方共同开发。

公司通过拍卖方式取得眉山市仁寿县视高镇老君社区地块（宗地编号：2017-17，项目具体位置见图7），项目用地面积约为69989平方米，规划容积率面积约为195970平方米，成交总价为56700万元。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公司目前拥有该项目100%权益，并拟引入合作方共同开发。

由于项目开发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六月八日

图 1：厦门市同安区同安新城滨海旅游路西侧地块



图 2：莆田市荔城区西天尾镇溪白村荔园北路西侧地块



图 3：合肥市滨湖区贵阳路南侧地块



图 4：青岛市城阳区城阳街道环城北路北侧地块



图 5：衡水市桃城区隆兴路北侧地块



图 6：盐城市亭湖新区亭湖大道南侧地块



图 7：眉山市仁寿县视高镇老君社区地块

